



中山市金马科技娱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告编号：2020-080

2020 年 08 月

一、重要提示

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4、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5、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山金马	股票代码	30075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 (如有)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庆远	任欢顺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三路5号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三路5号	
电话	0760-28132708	0760-28132705	
电子信箱	ir@jinmarides.com	ir@jinmarides.com	

--	--	--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其他原因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47,795,316.46	343,107,427.88	343,107,427.88	-56.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647,059.22	64,532,608.26	64,532,608.26	-111.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4,203,528.96	60,289,588.49	60,289,588.49	-123.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249,720.59	16,867,565.34	16,867,565.34	-125.1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90	0.64	-110.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90	0.64	-110.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3%	6.41%	6.41%	-7.1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688,755,692.46	1,701,968,920.96	1,701,968,920.96	-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31,931,411.74	1,056,445,891.83	1,056,445,891.83	-2.3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7,4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质押或冻结情况

				件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邓志毅	境内自然人	20.38%	20,785,597	20,785,597	质押	5,657,400
刘喜旺	境内自然人	8.28%	8,439,848	8,439,848	质押	4,702,320
李勇	境内自然人	7.54%	7,683,848	7,683,848	质押	4,994,640
邝展宏	境内自然人	3.09%	3,147,848	3,147,848		
杨焯彬	境内自然人	3.09%	3,147,848	3,147,848		
何锐田	境内自然人	3.09%	3,147,848	3,147,848		
贾辽川	境内自然人	2.74%	2,797,143	2,797,143		
李玉成	境内自然人	2.29%	2,330,950	2,330,950		
李仲森	境内自然人	2.29%	2,330,950	2,330,950		
柯广龙	境内自然人	2.29%	2,330,950	2,330,950		
邓国权	境内自然人	2.29%	2,330,950	2,330,950		
林泽钊	境内自然人	2.29%	2,330,949	2,330,94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邓志毅持有公司20.38%的股份，刘喜旺持有公司8.28%的股份，李勇持有公司7.54%的股份，三人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邓志毅、刘喜旺、李勇是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第一季度，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爆发并在全球范围蔓延，给各行各业带来强烈的冲击，文旅行业更是面临重大挑战。公司经营管理层在疫情发生后积极应对，在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的指导下，在确保员工安全和全力做好防疫工作的基础上，于2020年2月19日实现复工复产。第二季度，随着疫情防控形势持续向好，公司经营管理层按照战略规划和年度经营计划，创新产品，抢占市场，获取订单，持续推进经营管理提升各项措施，整合资源满足客户的交付需求。同时，公司积极推进文旅终端运营布局和项目的落地，为“制造+文旅”双轮驱动战略发展奠定基础。

整体而言，公司在2020年第一季度受到的疫情对当期业绩影响较大；自第二季度起，公司经营情况稳步发展，订单新增情况良好，生产正常运行，营业收入呈逐月上升趋势，业绩表现较第一季度有明显改善和提升。但由于公司产品销售收入主要以第三方检测并出具检验报告为依据来确认，部分项目虽已完工，其销售收入仍未能在本报告期内确认，故公司第二季度的盈利尚无法完全弥补第一季度造成的亏损。此外，公司积极推进文旅终端运营业务，相关项目需待完成投入运营时才会产生效益。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4,779.53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56.9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64.71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11.8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20.35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23.56%。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加大研发创新力度，保持技术领先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技术领先的发展战略，优化研发中心、文旅开发部门人员专业结构，加快国家重点实验室、各级技术研究中心的成果应用，如：电磁弹射技术在产品中的应用等。在疫情期间，公司仍按预期计划和目标推进产品开发进程。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对加大对休闲娱乐、文化创意、动漫影视互动等新产品的研发和技术创新，保持产品的持续创新和市场竞争力，使公司的自主研发与创新能力、研发水平和专利储备保持在行业领先，进一步巩固和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已获授权专利16项，实现恐怖塔等多项标杆产品的顺利交付。

（二）提升市场开发能力，新增订单持续增长

疫情防控危中有机，公司运用在游乐行业多年积累的品牌和市场优势，加强市场与客户研究与分析，根据客户个性化需求，融合技术和营销资源，加快产品的推出，取得飞行过山车等多个产品和项目的中标，市场开发取得了重大突破，实现了新增订单的同比增长，其中动漫影视类项目的订单增长幅度较大，公司综合竞争力和市场份额持续保持较强的优势。

此外，公司不断加快国际市场开拓，在已在香港设立了环球文旅发展全资子公司基础上，在瑞士设立了孙公司，进一步布局和拓展欧洲市场，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三）推行有效激励模式，提升经营管理成效

全面梳理公司使命、愿景和核心价值观，建立二次创业激励机制，落实战略的路线图，优化组织架构，理顺管理体制，提升组织运行效能。在实施股权激励的同时，导入阿米巴经营管理和经营激励方案，通过内部核算机制做好各类业务的开源增收；同时，进一步加强预算和成本费用的管控，提升利润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加快内部人才梯队建设和人才储备，引入高端专业人才，强化研发力量，为公司二次创业和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员工人数998名，其中创意策划、技术研发、项目工程专业人才179人。

（四）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升产能和研发能力

报告期内，“游乐设施建设项目”第一期已投入使用，通过引进全球顶尖的三维弯管机等先进设备，全面提升游乐设施产品的品质和效率；“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引进了知识产权，加快国际先进技术在产品中的应用，助力研发能力的提升。“游乐设施建设项目”第二期正按既定计划抓紧推进中，预计将于2020年内建成并全面投产，这将对进一步扩大公司主营业务产能、持续增强公司的生产能力和研发实力起到积极作用。同时，公司已完成在国内布局生产基地的选址，未来将加快相关项目的落地和推进，通过智能化、信息化和数据化建设，

优化供应链管理，提升运行效率和交付能力。

（五）加快文旅项目落地，实现终端运营能力

随着游乐行业不断发展，国内文旅项目也在不断转型升级，娱乐生活化正成为人们刚性需求，凭借在行业多年的积累，公司整合资源设立了金马文旅发展全资子公司，聚力拓展终端项目的投资经营。报告期内，已在国内布局多个项目，目前正在全面持续推进中，争取2020年内实现项目落地，通过建立特有的运营模式和盈利模式，打造出新一代融入生活化的体验感强、娱乐性高的文旅项目。

（六）重视股东投资回报，积极回馈全体股东

公司本着积极回馈全体股东的原则，根据2019年度经营业绩情况，制定了积极的分红方案。公司于2020年6月实施了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2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23,306,560.00元；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转增股本29,133,200股。

（七）加强资本市场研究，助推公司战略发展

公司充分运用行业主导地位、地处粤港澳大湾区的区位优势，不断加强对资本市场的研究，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资本运作需求，对横向、垂直、多元化资源整合等进行了深入探讨，并聘请专业机构进行指导开展相关工作，在战略实施的适时阶段推进企业资本运营，助推公司战略实施，加快企业成长，实现公司战略目标。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14号〉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境外上市的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编制2020年半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相关会计准则，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最新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变更，并已经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新收入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

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战略规划和经营业务发展需要，在瑞士新注册设立全资孙公司 Noble Rides Switzerland Ltd。因此，公司在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有所变动。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孙公司共 6 户。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邓志毅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六日